

##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转入一般账户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转入一般账户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将本次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424,510,799.76元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7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事宜。公司向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七号、上海聚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聚鸣多策略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海聚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聚鸣涌金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李百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太平资管-招商银行-定增36号资管产品、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11,957,796股，每股价格人民币17.06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09,999,999.76元，扣除发行费用37,773,584.90元（进项税金2,266,415.10元，合计40,04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872,226,414.86元，其中计入股本为人民币111,957,796.00元，溢价部分扣除发行有关费用外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为1,760,268,618.86元。

2021年6月11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验资工作全部完成，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大华验字[2021]000317号、大

华验字[2021]000318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航空精密模锻产业转型升级项目	805,000,000.00
特种材料等温锻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640,449,200.00
补充流动资金	424,510,799.76
<b>合计</b>	<b>1,869,959,999.76</b>

注：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09,999,999.76元，扣除发行费用37,773,584.90元及进项税金2,266,415.10元，合计40,040,000.00元，实际可投入募集资金净额为1,869,959,999.76元。

本次募集资金中的424,510,799.76元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将上述“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424,510,799.76元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三、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转入一般账户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将本次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424,510,799.76元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四、专项意见说明

### 1、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内容和

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规定。该事项的执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符合公司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7日